

附件 2

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卫生健康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规划，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我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我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我区深化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落实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

3.制定并组织我区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5.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的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我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落实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负责我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指导行业信访维稳工作。

6.负责拟订我区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协调落实相关政策，推动中医药强区建设。

7.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物政策，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8.组织落实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9.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我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0.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我区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11.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

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

12.负责拟订并协调落实区域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政策，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3.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我区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4.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区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花都、卫生强区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坚持举旗铸魂，政治建设更加深入牢固。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刻把握“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力推动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全面彰显党建引领作用，推动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深化“支部建在科室”工作，创新开展全域党建品牌创建工作，以“1+4+N”打造“医心为民‘极’先锋”党建品牌，2名医护人员获评“南粤基层好护士”，2名获评“广州好护士”。在卫健系统持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全系统干部职工理想信念显著增强，干事创业的精气神进一步提振。深入推进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问题整改，按要求扎实推进，确保巡视巡察整改全部到位。组织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用强有力组织保障主题教育高质量开局。二是深化作风建设。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的组织领导，局党组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齐抓共管，始终坚持把抓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应尽职责、分内之事，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和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严格全面从严治党组织保证。全面压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聚焦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紧盯“关键少数”开展监督，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政治生态风清气正。

2.坚持高位谋划，“健康花都”更加持续深化。

示范项目建设初显成效。我区是全市唯一以区为单位入选广州市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子项目，积极探索花都

特色的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路径，坚持高位推进，成立以区委书记、区长为“双组长”的项目领导小组，设计 10 个示范建设项目，以人才引进、智慧医疗、专科建设“三驾马车”，驱动区级网顶医院趋向高质量发展，目前全区医疗卫生事业单位入编率达 92.13%，共有 17 个市级以上重点专科，区内各专科领域均能较好满足全生命周期健康需求。科学分配 2023 年度中央补助资金 800 万元，为区级医院高质量发展赋能，建设全科医生培训基地、中医技能培训中心，启动 5G 区域急救信息平台、危重新生儿中心和危重孕产妇中心信息系统建设，区人民医院在全市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排名第 5，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获评（健康报）全国“2021—2022 年度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案例”示范医院，区胡忠医院人类辅助生殖技术顺利通过省级校验，区第二人民医院成功挂牌省级卒中中心，区人民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区第二人民医院均被纳入广州市卒中急救地图。

紧密型医联体建设纵深发展。积极探索医联体总额付费、结余留用的付费方式，助力医疗集团打造健康共同体。医疗集团加快推进优质资源下沉，牵头医院向基层派出业务副院长 15 名，在基层开设 28 个联合病房、21 个名医工作室，制定了用药衔接方案，保障双向转诊患者在临床治疗过程中药品供应稳定，实现从三甲医院到基层医疗机构的连续医疗服务，分级诊疗秩序更加科学合理。“产儿科联盟”趋向同质化管理，安排为期三个月团队驻点服务，实施高危孕产妇和危重症儿童每日“零”报告制度，连

续三年户籍孕产妇死亡人数为“0”，户籍新生儿、婴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均达到新一轮“两纲”要求。

医疗服务能力提质增效。一是引进高质人才。启动春季校园招聘，招聘基层医疗机构和公共卫生单位工作人员50人，均为知名高校应届硕士及以上研究生。二是引入高端项目。3家三甲医院以及花东镇中心卫生院、花山镇卫生院、炭步镇卫生院作为宋尔卫院士项目区域乳腺肿瘤防治示范体系项目试点单位建设，提升我区乳腺肿瘤防治水平。花东镇中心卫生院、花山镇卫生院作为侯凡凡院士居家腹膜透析治疗示范体系项目的基层站点作用，使更多的终末期肾病患者得到安全、有效、可及的腹膜透析治疗。

便民惠民服务提档升级。一是高维度创新服务模式。区级医院试点推行互联网+护理、互联网医院、一站式结算、日间手术、无节假日门诊等新型模式，满足不同情境下患者的特殊需求，提升医疗服务效率，切实降低就医成本，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不断提升。二是高效率开展智慧医疗建设。区人民医院建设并推广运用“花人医医疗集团急救转运申请APP”，引入急诊急救绿色通道管理信息系统、胸痛中心管理信息系统、卒中中心管理系统，上线“云胶片”，提高急救效率。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积极开展5G相关建设，开展物流机器人药品配送服务，实现药品全流程可追溯闭环管理。基层医疗机构建设有智能语音病历输入、人工智能影像诊断，提高病历输入和影像体检的效率及质量。三是高品质推

进中医守正创新。建设 8 个“市三级名中医工作室”，加快建设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治未病中心，充分发挥基层指导作用，目前基层门诊中医诊疗量达到 35%以上，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治未病中心建设顺利通过 AAAA 级评审。

3.坚持创新赋能，服务体系更加突破优化。

全面推进建立花都特色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优化区域医疗资源布局，增强重大疾病防治、应急处置能力，今年以来成立花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挂牌全市首个省现场流行病学培训项目现场实习基地（区级），实现区-镇（街）-村（社区）三级公共卫生委员会全覆盖。

织密织牢医疗服务网络。一是加快推进高端资源建设。加快建设高端医疗资源，有序推进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广东省中医临床研究院项目、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花都院区项目建设。二是扩容增量区内医疗机构。尚品雅居公建配套医疗卫生用房项目总体形象建设进度 30%；区人民医院扩容业务用房，已完成水务局用房调拨，正协调都湖国际、公安大楼等用房；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成功购置 1 万多平方米的商铺用于扩展业务。三是聚力打造北部增长极，贯彻落实花都区打造广州北部增长极工作，积极向市级争取引导省部属、市属、优质医疗资源落户，争取区人民医院加挂市属医院牌子，给予花都区属三级公立医院享受市属医院在科研、重点学科、职称评审等方面的同等待遇。

构建高效公共卫生体系。一是建立医防协同机制，5 月挂牌

成立花都区疾病预防控制局，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明确功能定位，不断提升疾控工作水平。建强区疾控中心实验室，提高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能力，我区挂牌全市首个省现场流行病学培训项目现场实习基地（区级），在全市“羊城工匠杯”流调、消毒、检验检测技能决赛中分别获一等奖，3人获“羊城工匠”称号。二是提升传染病防治能力，持续做好“乙类乙管”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实施发热门诊、重症救治、转运力量、儿童健康保护倍增计划，发热门诊最大接诊能力提升至15000人、开放床位数增加到3418张、ICU床位数增加到324张，成功应对新冠“迎峰转段”期、甲流高峰期，未出现医疗挤兑现象，有力保障了辖区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

筑牢消防安全防线。2023年度对34家医疗机构、49家托育机构、18家月子中心开展两轮消防安全“全覆盖”专项检查，与全区医疗机构签订消防安全生产责任状。19家公立医疗机构、15家民营医院已100%配置“微型消防站”，建立24小时自救力量，全区共计组建“灭火战斗小组”95组，480人。

4.坚持治乱清源，监管水平更加高质提升。

一是优化政务服务。印发《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广州市花都区诊所备案工作方案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及推进花都区诊所备案管理工作，促进行政许可规范化，降低事中、事后监管难度，清理和整顿空挂机构。二是加强综合监管。加强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共查处案件248宗，行政处罚案件235宗，

实施简易程序给予警告处罚的共 106 宗，共处罚金 1315281 元。开展打击代孕、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对 1 名非医师行医的代孕管理人员、2 名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执业的人员立案处罚，保障群众就医安全。扎实推进我区“十四五”期间《职业病防治规划》，完成 55 间 2023 年度花都区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企业现场采样，采集样本 1557 份并送检；实时跟进重点职业病主动监测进度，广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完成 523 名劳动者主动监测，完成率 104.6%。三是助力招商引资。积极推进细胞谷项目、医院耗材 spd 等项目，目前已入库 6 项。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伊康纳斯研产销总部项目已签订协议。

5.坚持聚焦民生，“一老一小”更加强化保障。

面对三孩政策的实施和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围绕幼有所育、老有所养，在提高医疗水平、促进老人和婴幼儿健康等方面持续发力，顺利开展老年脑健康管理试点项目、普惠托育试点工作。

全面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加强生育政策宣传，动态检测人口出生情况，做好人口形势分析。健全多层次老年保障体系。一是确保老有所医，提升老龄健康服务，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中医院均已设立老年医学科，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率达 100%。启动老年脑健康管理试点项目，雅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为广州市第一批老年脑健康管理试点单位。二是确保老有所养，深化医养结合，1 个区级居家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和 10 个街（镇）居家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均与所在地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签订医养结

合合作协议，覆盖率达 100%，怡乐养老服务机构与区人民医院开通了就医“绿色通道”合作协议。三是确保老有所乐。开展老龄主题宣讲活动 10 余场，服务群众达 5000 余人次。继续深入推进“银龄安康行动”，为全区 11.85 万名符合条件人员购买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积极选报秀全街花港社区、炭步镇茶塘村参评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围绕“防、治”能力提升，加强应急体系建设。全面落实优化防控二十条及新十条措施，在扩容建设发热门诊、提升危急重症救治能力、深化分级诊疗、优先保障“一老一小”就医需求、加强居民健康教育等方面下功夫，最大程度地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群众生产生活秩序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二是围绕“五大中心”建设，提升医疗综合服务能力。加强卒中中心、创伤中心、胸痛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等“五大中心”建设，健全完善全区急救体系建设，强化区域急救资源合理布局，为周边心脑血管疾病患者、创伤患者、危重症孕产妇和危重症新生儿打造一张生命救治网络。勇立医改潮头，深化医联体建设，强化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带动基层医疗机构同质化发展，全面提升区域医疗救治综合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持续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重点公共卫生民生项目、健康促进等工作。继续做好严重精神障碍管理、禁毒等工作，继续

做好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能力建设，推进健康科普工作，开展立体式、全方位健康传播和加强重点疾病预防和宣教，深入开展爱国卫生工作。进一步推进医疗健康便民服务体系的建设。持续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加深广州市区域信息化系列应用在花都区的应用落地。三是围绕“一老一小”需求，夯实民生保障底盘。全面落实好各项生育支持政策，加强老年健康服务和提升托育服务能力，探索实施“医养一张床、服务一张网”医养结合综合改革，推动多元化托育服务供给，加快推进普惠性托育机构建设，为广大老年人、儿童提供适用、便捷、可及的健康服务，助力实现“幼有优育、老有康养”的愿景。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部门整体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5980.11 万元，实际财政拨款支出 163020.69 万元，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为 98.22%，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8.22%，项目支出进度完成情况较好。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中共广州市花都区委办公室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花办发〔2019〕54号）的文件精神，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覆盖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机关及下属单位重要工作任务和工作计划。根据部门职能分工，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内设办公室、审批管理科（政策法规科）、

体制改革和规划建设科(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信息统计科、疾病预防控制科、综合监督和职业健康科、医政医管和基层卫生健康科(卫生应急科、中医药管理科)、妇幼健康科、爱国卫生办公室(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区控制吸烟办公室)、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科、人事科、机关党委。各个科室分管不同的业务类型,分别制定专项资金的绩效考核指标和绩效目标,下达下属单位具体的工作任务,年中监控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和绩效实现情况。部门下属单位应当根据自身业务水平合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主管部门严格审核下属单位送审的项目具体绩效信息,做好年初和年中项目综合管理工作,年度终了时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进行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同时配合局机关完成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自评情况综合评价分析

(一) 自评结论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总自评为96.82分,总体分为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大部分,其中履职效能模块自评为49.82分,管理效率模块自评为47分。

(二) 履职效能分析

履职效能模块自评49.82分,扣分原因为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为98.22%,其中主要有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中医医疗保障能力建设、医疗高地建设专项补助等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率未达100%。各项任务所设置的绩效指标,包括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

都为可量化的指标，并且都实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指标值。

（三）管理效率分析

管理效率模块自评为 47 分，扣分主要为信息公开模块中的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扣 1 分因为在年中专项检查中发现预决算公开存在规范性问题但已及时整改，以及由于公建配套卫生站相关闲置房产入账金额较大，造成固定资产利用率较低导致资产管理模块扣 2 分，其余预算编制、采购管理、成本管理、绩效管理模块均达到各项绩效指标要求。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部分下属医疗机构在设定支出目标时，缺乏明确的指导原则和标准，导致目标过于笼统或过于具体，难以有效衡量和评估。二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缺乏与实际业务科室之间的沟通，导致项目进度缓慢问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建立健全目标设定机制，明确目标设定的原则和标准，加强与业务科室间的沟通和协调，确保目标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和可实现性。二是规范项目管理流程，明确项目管理责任划分和考核机制，加强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争取按月督促业务科室提供项目进度及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同时，建立健全项目风险评估和应对机制，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